**船山区农业农村局购置补贴廉政风险控制制度**

为廉洁高效规范开展船山区农机购置补贴工作，将党和国家强农惠农政策落到实处，根据省农业农村厅、遂宁市船山区关于廉政风险防控要求，制定本制度。

1. 防控重点

针对实施农机购置补贴工作，乡镇各级不同岗位职责查找廉政风险点，确定廉政风险等级、制定防控措施。重点防控工作流程、资金分配、绩效评价、违规处理等工作的合法性、合规性。

1. 防控措施

促进信息全面公开。乡镇农业农村部门应按职责分工，及时公开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指导意见或方案、补贴机具品目和补贴金额、补贴资金规模和实施情况、购机补贴政策咨询或举报投诉电话等。

 加强工作人员廉政教育。每年至少对购机补贴工作人员进行一次廉洁教育。收看警示教育影片等。

强化工作监督和绩效评价。驻局纪检组、区农业农村局农机推广站将加强对乡镇、农机专合社、种植大户的监察检查，并把推进农机购置补贴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作为项目实施绩效评估的重要内容，实施过程中及时发现问题并整改，严肃处理违纪违规行为。

1. 防控要求

严格执行厅、市农机购置补贴的政策、意见和制度。严格依法依规行政，强化风险防控意识，注重行政程序合规。坚持集体决策制度，落实工作责任，严格执行责任追究和过错追究，避免廉政风险。